

当前位置：公告预览

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采购管理系统建设竞争性磋商

2019年11月13日 10:03 来源：中国政府采购网 【打印】 【显示公告概要】

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采购管理系统建设进行竞争性磋商招标，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。

项目名称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采购管理系统建设

项目编号：2019-586

项目联系方式：

项目联系人：朱海强

项目联系电话：021-63820185*8111

采购单位联系方式：

采购单位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采购单位地址：上川路995号

采购单位联系方式：曹老师，63820185

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

代理机构：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联系人：朱海强

代理机构地址：徐汇区钦江路88号 东楼6楼 626室

一、采购项目名称、数量、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：

1、项目名称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采购管理系统建设 2、招标编号： ， 招标代理单位内部编号： 2019-586 3、预算编号： AT-13-0243-002 4、项目主要内容及要求（具体项目内容、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，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）： 建立全校统一的采购管理信息平台，为教职工提供一站式的采购服务平台，方便教职工办理业务；为各个计划归口管理部门提供采购计划管理平台；强化部处间及处内各科室业务的衔接协作，实现数据共建共享，减少重复工作，提高采购业务办理的信息化程度，从而降低劳动强度，提高工作效率；通过采购数据的实时登记，保证全校设备资产采购情况的实时性和有效性，为学校有关部门管理决策提供依据。 5、项目地址：采购方指定地点 6、项目周期：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付使用，并通过专家验收。

二、对供应商资格要求（供应商资格条件）：

-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。
- 2、其他资格要求：
 - 2.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
 - 2.2 具有及时完成项目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设备，能够为采购单位提供长期全面优质的服务；
 - 2.3 本次磋商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磋商和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等：

预算金额：48.0 万元（人民币）

谈判时间：2019年11月26日 15:00

获取磋商文件时间：2019年11月13日 09:30 至 2019年11月20日 16:00(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)

获取磋商文件地点：徐汇区钦江路88号 东楼6楼 626室。

获取磋商文件方式：1、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19年11月13日 09:30:00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11月20日 16:00:00截止，现场报名，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：1) 营业执照原件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份；2) 本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，被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。报名费：600元，售后不退。注：响应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响应文件、资料的内容真实、完整、有效、一致，如递交虚假的响应文件、资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。

磋商文件售价：600.0 元（人民币）

响应文件递交时间：2019年11月26日 15:00 至 2019年11月26日 15:00(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)

响应文件递交地点：徐汇区钦江路88号 东楼6楼 626室。

响应文件开启时间：2019年11月26日 15:00

响应文件开启地点：徐汇区钦江路88号 东楼6楼 626室。

四、其它补充事宜：

五、项目联系方式：

项目联系人：朱海强

项目联系电话：021-63820185*8111

六、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

- (1) 采购本国货物、工程和服务；
- (2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；
- (3) 优先购买福利企业产品和服务；
- (4)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